

证券代码：831893

证券简称：五谷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
补充确认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，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及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发展，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与关联方黄和钦、黄孟波共同投资于近期设立控股公司宁波乾徠新材料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整，其中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比 60%，黄和钦先生出资 100 万元占比 20%，黄孟波先生出资 100 万元占比 20%，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。（设立子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第一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公司本次交易为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于设立控股公司宁波乾徠新材料有限公司》。董事黄和钦、黄孟波、黄立波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黄和钦

住所：余姚市梨洲街道竹山村下陈渡竹山下80号

关联关系：担任公司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黄孟波

住所：宁波市余姚市阳光花园77幢

关联关系：担任公司副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宁波乾徠新材料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丈亭镇台商投资园区

主营业务：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；金属制品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研发；五金产品制造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再生资源销售；仓储设备租赁服务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电池零配件销售；电池销售等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3,000,000.00	60.00%	0
黄和钦	现金	1,000,000.00	20.00%	0
黄孟波	现金	1,000,000.00	20.00%	0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出资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新设控股公司，不涉及投资协议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促进经营业务发展，促进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盈利水平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对公司当前的主营业务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和重大风险，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，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，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五谷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5日